

证券代码：839588

证券简称：万诚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张家港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部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世忠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情况：不涉

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4,051,745.80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目前公司总股本为35,800,000股,预计到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不会发生变动)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1.20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4,296,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权益分配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案文件

《张家港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9日